和田地区政府集中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数智商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项目编号：HTBJZFCG(2026GK)024-01

采购单位：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代理机构：和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　　期：2026 年 10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7
第四章　评标办法 43
第五章　签订合同及合同范本 5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数智商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及和田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t.gov.cn:8081/）查阅本项目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 年 11 月 6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TBJZFCG(2026GK)024-01

项目名称: 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数智商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271.2 万元

最高限价: 230.0509 万元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

本项目☐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否;

相关标准按以下文件执行: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执行;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注：中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2.2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2.3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4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此项内容在开标环节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查询）。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

2.时间：2026年9月21日至2026年9月29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集采机构将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5.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1月6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系统自动拒收)；

3.开标时间：2026年11月6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本项目支持线上开标，开标地点为和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采云平台）本项目开标页面。投标人仅需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开标，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4.其他事项:

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②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beijing，“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③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④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⑤本项目的中标人可以登陆新疆政府采购网，进入“项目采购”自行打印中标通知书。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和田市阿和公路 105 号

联 系 人：田先生

联系方式：0903-782523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和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和田市北京工业园区杭州大道 78 号

联 系 人：汪先生

联系方式：0903-2095002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和田地区财政局

联系方式：0903-20392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数智商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项目编号：HTBJZFCG(2026GK)024-01
2	采购人	单位：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和田市阿和公路105号 座机：0903-7825234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和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和田市北京工业园区杭州大道78号 联 系 人：汪先生 联系方式：0903-2095002
4	监管部门	名　称：和田地区财政局 监督投诉电话：0903-2039229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为271.2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为271.2万元，其他资金为0元。
6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投标人中标包数不受限制。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投标人最多只能中标_____个包。若同一投标人在2个及以上包的投标排名均第一的，按照以下规则确定中标人：_____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8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有关要求详见招标公告。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有关要求详见招标公告。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有关要求详见招标公告。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9	关于本国产品认定标准的相关规定及扣除标准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文件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0	节能、环保产品强制、优先采购标准	1.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的（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强制性采购产品（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对得分相同（最低评标价法中价格相同）并能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采取优先采购。
1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要求：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2	确定核心产品	☐ 属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其中 pc 机、服务器为核心产品。
13	进口产品投标	☑ 不允许 ☐ 允许，产品名目清单：_____
14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5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6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17	**询问和质疑**	1.关于第三章采购需求、参数及第四章评标方法等内容的询问与质疑请联系采购单位。 联 系 人：田先生 联系电话：0903-7825234 邮　　箱：361037073@qq.com 邮寄地址：和田市阿和公路105号 2.关于采购流程、获取采购文件等内容的询问与质疑请联系采购代理机构。 联 系 人：汪先生 联系电话：0903-2095002 邮　　箱：htzc2095001@163.com 邮寄地址：和田市北京工业园区杭州大道78号 **注：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公开招标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 **2.质疑函请参照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质疑函范本（http://www.ccgp-xinjiang.gov.cn/site/detail?parentId=3338&articleId=rwZbW+cFXei/eAvAJQ2o+Q==&utm=site.site-PC-42166.1024-pc-wsg-secondLevelPage-front.2.dd6233e05eca11efbc5b930dcb75e3e2）编制。**
18	**投标人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和田地区财政局。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人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投诉书请参照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投诉书范本（http://www.ccgp-xinjiang.gov.cn/site/detail?parentId=3338&articleId=8AgNKoBT6+eooi69tssU7w==&utm=site.site-PC-42166.1024-pc-wsg-secondLevelPage-front.1.dd6233e05eca11efbc5b930dcb75e3e2）编制。**
19	**信息公告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和田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ht.gov.cn:8081）
20	**确定参加招标的投标人数量和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不少于三家合格的投标人参加公开招标。
21	**投标文件编制、递交与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1.投标人使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人应于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3.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2	公开招标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3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25	评标委员会	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4 人。
26	中标人确定方式	☑评标委员会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按照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__名中标候选人，并按照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或转包。
28	中标公告	中标结果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和田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中标结果公告中，同时对中标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进行公告。
29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由采购单位组织统一踏勘。
30	代理服务费	无需支付
31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预付合同款的 40%；货到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剩余金额。
32	履约保证金	☐ 不需要 ☑ 需要，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 5%（履约保证金允许以担保支票、押金证明、保险单、保函、信用证等形式提交）。
33	采购标的对应的投标人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要求：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即：从业人员和营业收入）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

		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34	**优惠率的解释（如有）**	项目采用优惠率报价的,优惠率是指在采购文件约定的基准价基础上进行下浮的比例。例如供应商填入 0.2（20%优惠率）则优惠后的报价 =（1-0.2）× 基准价。
35	**利害关系人处理**	1.2 家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投标人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6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特别提醒:** 1.所有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本项目（标项）最高限价额度的视为无效报价（即作否决投标处理）。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 1 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 1 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文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 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 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

		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4.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5.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未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6.所有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7.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至评标结束期间，应派工作人员及时关注系统平台信息，并确保所留联系人的**电话保持畅通，**如因联系不上或未及时答复造成的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投标人在获取采购文件至签订合同之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废标、重新采购等情况）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进行审核。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规定，采购人可以要求参加政府采购的供应商提供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和业绩情况，并根据本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备注		

注：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

（二）投标人须知说明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1.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1.4《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1.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 项。

2.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3 项。

2.3“招标货物”指招标文件第三章所述所有货物；“服务”指招标文件第三章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投标人。

2.5“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2.6“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标准公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3.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3.3.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3.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3.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3.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3.4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3.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3.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3.7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3.8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3.9 投标人按时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如有)。

3.10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利害关系。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纪律

5.1 投标人纪律

5.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5.1.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1.3.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1.3.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5.1.3.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5.1.3.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

同投标;

5.1.3.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5.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1.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1.4.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1.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1.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1.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2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5.2.1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5.2.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5.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5.3.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5.4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5.4.1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标因素协商评分;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标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标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标差旅费。

5.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5.5.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确定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

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6.通知

6.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内发送变更通知及/或答疑文件的形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传真和电话号码以潜在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须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投标人未回复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知道或应当知道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组成

7.1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标办法;

（5）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1.2 根据本章第 7.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7.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2 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2.1 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政采云“更正公告”。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答疑接受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7.2.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主动或出于解答投标人疑问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澄清、修改的补充文件。需要为此调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应当重新确定，并就变更后的投标截止时间重新发出通知。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澄清、修改文件后，征得投标人同意，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7.2.3 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7.2.4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内进行披露，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7.2.5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8.踏勘现场

8.1 本项目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无论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应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资料。

8.2 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8.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4 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知识产权

9.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三、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相关资料、附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0.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4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予以拒绝。

10.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1.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投标。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符合性审查、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营业执照及有效期内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授权委托人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应为有效期内证件）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自然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

11.3.1.2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单位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1.3.2 投标人需提供近 1 年内或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新成立不满 1 年的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

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11.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11.3.4.1 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3.4.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现场查询“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注：1.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不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2.此项内容由相关人员现场查询。

11.3.5.1 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内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11.3.5.2 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注：1.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近 1 个月新成立企业及自然人无需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11.4 符合性审查部分

11.4.1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需满足 3 家。

11.4.2 投标文件需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签字、盖章。

11.4.3 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设置最高限价的，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11.4.4 投标文件中不得含有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1.4.5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含政府采购政策需落实的内容），且需提供《所供货物（服务）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承诺函》及满足采购需求货物（服务）内容的相关资料。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11.4.6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皆做出响应（包含响应承诺

函、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说明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说明表等内容）。

11.4.7.1 投标人需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11.4.7.2 评标委员会发现是否存在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11.5 商务部分

11.5.1 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相关商务要求提供资料及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材料。

11.6 技术部分

11.6.1 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相关技术要求提供资料及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材料。

12.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新疆政府采购网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2.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2.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人应对所投项目中的货物（服务）进行报价，对每一项货物（服务）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3.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3.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

13.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3.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视其投标无效。

13.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3.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3.10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13 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投标性投标而被拒绝。

13.14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13.15 本项目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3.16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报价明细表规定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以及其他事项。

13.17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3.18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1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3.20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14.投标有效期

14.1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计算，短于规定期限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此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5.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5.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投标，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5.2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投标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5.3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5.4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标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标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标时予以处理，乃至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5.5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5.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保证金

16.投标保证金（如有）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须于到账截止时间前到帐，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16.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方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交纳履约保证金并于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 投标保证金退还一律采用网上银行转帐方式退还至投标人的汇款帐户，资金原路返回。

16.5 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招标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16.6 开标结束后，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事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时间按相关规定执行。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函等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加密

17.1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按照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要求线上递交投标文件。

18.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8.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9.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投标文件。

六、开标

20.开标

20.1 开标程序

20.1.1 宣布开标纪律;

20.1.2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20.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三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三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20.1.4 投标人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20.1.5 开标结束。

20.2 开标

20.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须在开标前规定时间内签到。

20.2.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投标人线上确认。

20.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2.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0.2.5 在评标结束前，投标单位请保持在线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单位需要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提交有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澄清，系统不接受超时的澄清。

A. 采用见面开标方式（是否采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电子密钥（电子证书）、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及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参加开标并签到。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检查投标人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对本单位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投标人均解密失败时，投标人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评标。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评标结束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允许，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B.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是否采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线上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登录开标系统（见招标公告），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答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七、评标

21.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标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标专家身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标活动。

21.2 评标专家的抽取

21.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抽取评标专家。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标专家或干预评标专家的抽取工作。

21.2.2 参加评标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21.3 评标专家不得参加与自身存在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及相关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21.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1.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标意见，并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评标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21.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21.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1.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1.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1.6.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1.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21.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1.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标意见;

21.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21.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21.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1.7.6 编写评标报告;

21.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1.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1.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21.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21.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1.8.3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21.8.4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21.9 评标程序

21.9.1 资格审查

21.9.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21.9.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21.9.4 符合性审查;

21.9.5 技术和商务评标;

21.9.6 澄清有关问题;

21.9.7 比较与评价;

21.9.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1.9.9 编写评标报告。

21.9.10 宣布评标结果。

22.资格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22.3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23.评标过程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23.1.1 核对评标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3.1.2 专家阅读评标纪律；

23.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3.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3.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3.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23.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标，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标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3.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23.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3.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23.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标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23.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23.1.9 评标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标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标差旅费，不得向评标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标劳务报酬；

23.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23.3 技术和商务评标

23.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2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3.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3.3.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3.3.5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投标的澄清

24.1 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时，评标委员会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起澄清】功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提交有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澄清；系统不接受超时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投标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投标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投标的投标。

24.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发起报价说明】功能，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报价说明】功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对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定标

25.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25.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标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5.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5.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25.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标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6.评标相关要求

26.1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

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6.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6.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6.3.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6.3.2 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27.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7.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标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投标人被拒绝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8.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28.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后立即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政采云平台及和田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8.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9.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29.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9.2 对实质性条款未做出实质性投标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29.3 应提供而未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

29.4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29.5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29.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9.7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29.8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29.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9.10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29.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30.采购项目废标

3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30.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30.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0.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0.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30.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31.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31.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标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32.违法违规情形

3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3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3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3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3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32.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32.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2.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32.3.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2.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32.3.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3.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和田地区政府采购活动:

33.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33.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3.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33.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3.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33.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3.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33.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33.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履约担保

34.履约担保

34.1 履约保证金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投标人诚信等情况可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收取比例。

34.2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及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中标人应当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给予赔偿。

九、签订合同

35.中标通知

35.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中标人应在中标结果发布后,委派专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但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以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收到相应的通知为前提。

3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6.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6.2 中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6.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提交追加合同的申请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可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6.4 中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转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

36.5 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

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或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采购。

36.6 违反 36.1 条、36.2 条的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处罚、询问、质疑和投诉

37.处罚

37.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如实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相关情况，由财政部门给予处罚：

1）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合同分包给他人的；

5）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6）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7）投标人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8.询问

38.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9.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质疑

39.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质疑投诉相关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9.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9.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9.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9.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9.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9.7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9.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0.投诉

4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投标人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40.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40.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40.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0.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0.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十一、保密和披露

41.保密和披露

41.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41.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标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41.3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二、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若此招标文件中出现的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各章具体要求为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需求

1.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本项目供应商所响应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货物和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3 属于信息网络开发服务的，供应商成交后应向采购人提供源代码以及文档等技术资料。

1.4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参考包装需求标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1.5 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采购标的、技术规格及功能要求和数量

序号	采购标的	技术规格及功能要求	数量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	备注
一、智能运营综合实训中心（实训区域）					
1	●pc机	★1. 处理器：物理核心数≥6 核，线程数≥12 线程，主频≥2.5GHz，睿频≥4.4GHz，末级缓存≥18MB（或同性能等级的产品）； ★2. 主板：支持该处理器平台的芯片组，主板芯片组性能等级不低于常见商用桌面级芯片组； ★3. 内存：≥16GB DDR4 内存，插槽数量≥2； ★4. 硬盘：≥512GB M.2 PCIe NVMe 固态硬盘；支持机械硬盘扩展；支持 SSD+HDD 硬盘混合模式使用； ▲5. 显卡：满足项目整体运行的目的下≥集成高性能显卡； 6. 网卡：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网卡； ★7. 接口：前置：4×USB3.0、2×USB2.0、1 个麦克风独立插孔、1 个耳机 / 麦克风 combo 二合一插孔；后置：4×USB2.0、1×RS232 串口、1×VGA、1×HDMI、1×DP、1×RJ-45 网口、耳机、麦克风、Line-in 线性输入接口。 8. 声卡：集成声卡芯片，支持 5.1 声道； 9. 键鼠：同品牌 USB 有线键盘、光电鼠标； ★10. 机箱电源：110V/220V 宽电压，额定功率≥300W 电源；机箱容积≥15L；支持机箱内部温度监测，可通过配套管理软件或 BIOS 查看机箱温度，保障设备安全运行； ▲11. 插槽：1 个 PCIe x16，1 个 PCIe x1，1 个 M.2，4 个 SATA 接口； ▲12. 操作系统：正版 Win11 专业版操作系统； ★13、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 3C 证书； ▲14. 稳定性认证：MTBF≥60 万小时，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5. 易用性：支持机房批量部署，具备网络同传功能，满足多台机器同时安装部署；具备固态机械双硬盘	41台	工业	

		同传保护、高速同传、增量同传、断点续传、硬件资产管理、上网黑白名单管理、一键恢复、软件自动批量注册及加密传输等功能。允许采用原厂配套同传软件或 BIOS 底层硬件同传，功能全部满足即可。 16. 显示器：同品牌显示屏尺寸≥23.8 英寸液晶设备（★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分辨率≥1920x1080、刷新率≥100Hz，VGA+HDMI 视频输入接口，配套原厂信号线，具备 VESA 标准安装孔。			
2	课堂桌椅	▲1.桌子尺寸≥长 1200×宽 600×高 750mm，桌面采用 25mm 厚三聚氰胺板，板材达到 E0 级及以上，桌腿采用 40*40mm 钢管，壁厚≥1.2mm; ▲2.一张桌子适配 2 张钢木方凳，单张凳子尺寸（长宽高）≥300×300×450mm，采用 15 mm 厚三聚氰胺板，边缘经（圆角/封边）处理，符合环保标准，采用 30*30mm 钢管框架，壁厚≥1.2mm; 表面经（静电喷塑/防锈烤漆）处理，凳腿底部配备防滑耐磨脚垫。	40套	工业	
3	教学讲台	▲桌子尺寸（长宽高）≥1100*780*1000（mm），具有集成中控面板媒体设备操作功能。可在教师电脑关机情况下独立完成广播、对讲、点名、示范等常规语音教学功能。 1.材料选用全新的 1.0mm-1.2mm 正规冷轧钢板（电镀工艺），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防腐防锈耐磨，使用寿命长。 2.盖板由路轨推拉和折叠相结合，使用方便整洁。 3.整体造型设计以人为本，边角采用圆弧过渡。 4.接口配制齐备：电源、笔记本电脑 VGA、HDMI、音频、网口、USB。	1套	工业	
4	智慧黑板	一、整机要求 1.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屏幕边缘采用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宽≥4200mm，高≥1200mm，厚≤120mm。屏幕采用≥86 英寸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 ▲2.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性能不低于 Android14，主频≥1.8GHz，内存≥2GB，存储空间≥8GB。 ▲3. 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双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触控书写功能集成预测算法，在书写速度	1台	工业	

		⩾50cm/s，支持提笔书写、触摸压力感应、手笔分离功能。 4. 整机显示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需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E⩽5。支持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高光 / 阴影。 ▲5. 整机支持蓝牙⩾5.2 标准，内置 WiFi6 无线网卡（不接受外接网卡）；在 Android 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16 个，在 Windows 系统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8 个。 6. 整机支持无线投屏功能; 7.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wifi 直联等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二、扬声器与摄像头 ▲1.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55W。内置非独立外扩展⩾4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160°，拾音距离⩾10m。 2. 支持标准、听力、观影音效模式，可适配不同教学场景音效。 ▲3.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有效像素⩾1200 万。视场角⩾120 度，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图片和视频；在清晰度为 3840*2160（4K）分辨率下，支持 30 帧的视频输出，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整机支持身份登录功能，登录后自动获取个人云端教学课件列表，打开教学白板软件时可跳过软件自带登录步骤。 三、OPS 模块 ★1. 处理器：Intel 第 12 代 i5 及以上或同等级性能 CPU，内存⩾8G，硬盘⩾256GSSD 固态硬盘; 2.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3 路 USB、⩾1 路 HDMI。			

5	音响	▲1.音箱类型两分频无源全频音箱 2.驱动器HF：3″ ×1纸盆高频驱动单元 3.LF：6.5″ ×2中低频驱动单元分频点内置两分频60HZ-18KHZ 4.材质≥15mm中纤维密度板 5.表面处理箱体白色聚亚胺脂喷涂 6.面网黑色多孔喷粉钢网和透声的音箱网布音箱功率额定功率RMS150W 7.连续功率200W最大功率250W 8.灵敏度（1W/1M）90dbSPL 9.最大声压级：113dbSPL 10.额定阻抗（单只）8Ω 音响安装方式包含壁挂、吊装、吸顶各类安装所需辅材、施工调试，最终安装形式以采购人现场确认为准，不另计费	2个	工业	
6	后级功率放大器	1.内置24BitA/D、D/A转换;24位DSP处理器，48KHz高速采样。 2.全自动化操作的工作方式， 3.内置自适应动态噪声滤波器，可滤掉现场环境的背景噪声但不影响语音信号高质量的传送。提高信噪比，改善音质。 4.内置AGC自动增益控制，可以获得到清晰、持续平稳的语音信号。 5.内置数字高低通调节控制，可限制语音频响。 6.内置数字智能调校:可提高拾音的距离。 7.内置10段图示均衡器:频率控制更精确。 8.内置人声激励功能，可提升语音清晰度。 9.带音乐自动优先、特定通道话筒自动优先功能。 10.屏幕尺寸：≥2.4寸彩色显示屏			

		11.话筒供电：48V幻象电源 12.话筒输入电平：-57dBu——12dBu 13.麦克风输入：≥5路平衡麦克风接口，≥1路卡侬接头 14.音频输入：RCA立体声输入≥2组，≥1路3.5输入 15.录音输出：RCA立体声输出≥2组 16.控制接口：支持RS232/RS485通信及告警输入输出功能接口≥1个，USB接口≥1个，RJ45接口≥1个 17.功率：≥4X150W/8Ω 18.功放输入灵敏度：0.775V 19.频率响应（直通频响 30Hz-20kHz.反馈抑制频响 50Hz-16KHz)+/-1dB	2个	工业	
7	麦克风	1.换能方式:电容式 2.指向特性:单一指向性 3.频率响应:100Hz-20KHz 4.灵敏度:近距≥-45dB、远距≥-38dB 5.供电电压：48V、DC1.5V供电 6.输出阻抗(欧姆):近2.3kΩ远距1kΩ 7.咪管规格：22*360mm 8.咪线长度、配置：8米单芯、卡龙母+卡龙公 9.输出：平衡输出	2个	工业	
8	路由器	1.设备支持WAN口≥2*GE，LAN口≥3*GE，LAN/WAN≥2*GE，USB3.0≥1个。 ▲2.带机量≥150。 3.适用带宽≥1000Mbps。 4.内存≥256Mb。 5.NAT会话数≥4万。	1个	工业	

		▲6.内置无线控制器功能，支持管理AP，最大支持管理32个AP。 7.支持IPSec VPN，吞吐可达100Mbps，支持隧道数≥100。 8.支持固定IP地址、DHCP自动获取地址、PPPoE拨号等多种方式，支持链路状态检测功能，支持ICMP、DNS、NTP等检测方式，支持静态路由和策略路由。 9.支持端口划分VLAN，中小场景节省交换机成本。 10.支持MAC地址学习、广播风暴抑制、流量镜像功能。			
9	网关	1. 协议支持：蓝牙、Wi-Fi 2.接口：以太网、USB 3.平台：支持多平台接入，兼容主流物联网平台 4.万物互联：可以与各种不同平台的智能设备无缝连接，无论是灯具还是插座，网关都能够与它们进行互联，提供统一的控制和管理 ▲5.网络覆盖宽广：流畅连接无阻碍，通信信号无明显衰减，在空旷地带，网关和子设备最远有效控制距离≥50m	1个	工业	
10	●服务器	★1.总体要求：国产，自主研发，非OEM，适用于通用机房环境，支持标准机柜; ▲2.标准2U或以上机架式服务器，尺寸符合19英寸标准机柜安装要求; ★3.处理器要求：处理器≥2颗，主频≥2.1GHz,核心数≥24核心/48线程，支持主流架构服务器处理器; ★4.内存容量：≥4条32GBDDR4内存，总容量≥128GB，内存要求：单条最大支持128GB，内存最大支持24个内存插槽，内存类型：DDR4Registered、LRDIMM，支持AEP或同等产品; ★5.硬盘容量：≥1块1.92TSSD2.5英寸硬盘和3*8TBHDD7.2K企业级SATA硬盘。 6.本地存储：接口类型：SAS、SATA、M.2、U.2；前置：最大支持12块3.5英寸硬盘或25块2.5寸硬盘内置：最大支持4块3.5英寸硬盘，2块M.2SSD；后置：最大支持4块3.5英寸硬盘+4块2.5寸硬盘；NVMe硬盘支持：最大支持28个U.2NVMe前置硬盘; 7.标准接口前置2个USB接口，1个VGA接口，后置2个USB3.0接口，1个VGA接口，1个UART串口，1个管理口，RAID支持可选配支持RAID0、1、3、10、1E、5、50、6、60等，支持Cache超级；电容保护，提供RAID状态迁	1台	工业	

		移、RAID配置记忆网络接口OCP网卡25Gb，1/2个灵活网口PHY网卡1Gb/10Gb，2/4个灵活网口I/O扩展槽以及扩展模块配置最大支持4个双宽GPU或8个单宽GPU板载BMC管理模块，支持IPMI、SOL、KVMOverIP、虚拟媒体等管理特性，对外提供1个1GbpsRJ45管理网口(支持NCSI功能)支持9个PCIe插槽，1个OCP/PHY卡专用PCIE插槽；支持4个双宽GPU或8个单宽GPU/显卡; ▲8.电源模块；≥800W*2电源。支持单个或两个电源，支持1+1冗余电源550W/800W/1300W/1600W及其以上输出功率电源散热4个热插拔N+1冗余8056风扇，支持8038风扇(不支持N+1冗余)。由风扇控制器、风扇，独立风扇控制；采用双转子大尺寸风扇，支持免工具热插拔维护。风扇转速自动调节，对节点透明；风流向前进后出；具备防回流设计管理功能板载BMC管理模块，支持IPMI、SOL、KVMOverIP、虚拟媒体等管理特性，对外提供1个1GbpsRJ45管理网口(支持NCSI功能)安全可信支持TPM，TCM安全可信模块; 服务三年免费整机硬件保修，国产服务器厂商。			
11	机柜	▲1.尺寸（高宽深）：≥800*600*600mm，壁挂式 2.材料：SPCC冷轧钢板制作，立柱厚度≥2mm，前后门≥1.2mm，侧板≥1mm，静态额定称重≥120kg 3.表面处理：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1个	工业	
12	48口交换机	1.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108Mpps。 ▲2.端口类型≥48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1000Base-XSFP光口。 3.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MAC地址深度≥16K。 4.支持端口自环检测，可防止数据环路引起广播风暴 5.支持端口限速以及流限速功能，防止恶意侵占网络带宽。 6.支持1EEE802.3ad，支持动态链路聚合LACP 7.支持SNMPV1/2/3管理方式 8.支持风暴抑制，包括广播抑制、单播抑制和组播抑制 9.支持SP/WRR/SP+WRR队列调度算法 10.支持ARP入侵检测功能，拥有安全功能，保障网络安全	1个	工业	

		▲11.所投交换机支持智能管理平台统一运维管理 ▲12.支持丰富的IPv6业务特性及多种IPv6管理手段，支持IPv6静态路由、DHCPv6、IPv6 ACL;支持SSH、Web、SNMP等多种远程管理方式			
13	空调	▲1.柜机，适用面积：40-140㎡，能效等级：二级能效，能效比APF≥3.30 2.定频/变频：5匹变频 3.制冷量(W)≥12100 4.制热量(W)≥13620 5.制冷输入功率(W)≥4600 6.制热输入功率(W)≥3900 7.外形尺寸：室内机≥1918mm*650mm*450mm；室外机≥803mm*910mm*395mm ★8.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3C强制认证证书。	1台	工业	
14	电子商务模拟实训系统	【系统功能】 1.系统基于B/S架构，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 ▲2.系统分为三级管理及操作端口，其中角色定义为管理员、教师和学生，管理员负责教师用户的添加管理及数据维护，教师负责班级学生的添加管理及实验管理，学生为实验主体进行模拟实训，学生分别扮演厂家、商场、出口商、消费者、物流、银行角色，进行实验。系统需支持不少于200人同时在线进行模拟实训，确保高并发状态下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交互无延迟。 3.系统采用模拟交互的教学思想，学生在模拟角色的实践过程中，深刻领会电子商务的核心内涵，熟悉电子商务的流程。 ▲4.系统仿真当前流行的大型商贸网站，实现供求信息的发布、在线询价报价、产品发布、在线拍购、网上竞标、资讯发布等操作,操作步骤及模拟效果更真实。 5.软件必须包含项目交易平台，仿真模拟，并结合支付通等在线支付模拟模块实现在线安全交易。在项目交易平台上可充分发挥学生的拓展能力。	1套	/	

		▲6.软件需要提供完整的可变化的网络环境，包含门户网、商贸网、拍卖网、网上商城、搜索引擎、企业网站等丰富的网络资源和服务。通过虚拟的网络环境开展各自的电子商务，从而为自己扮演的角色获得利润或满足市场需求。 ▲7.软件必须包含完整电子商务环境和交易流程模拟，学生通过角色扮演，互相配合进行业务模拟，老师进行监督和指导。 8.软件本身能够提供电子邮件系统，学生们通过邮件系统进行业务磋商，同时学生所有的业务函电记录在案，方便老师察看和指导。 9.软件在厂家、商场和出口商这三个角色中必须有CRM和网络营销模块，加强学生对客户关系管理的应用以及对网络推广手段的练习。 ▲10.系统中的各个角色必须包含资金管理模块，学生在实验的过程中可以实时查看利润报表，方便掌握赢利情况，资金的管理还必须包含总账查询、现金管理、应收应付账款管理、网上银行和柜台业务（开户、查询、记账）等，增强学生财务管理的意识。 ▲11.软件需要提供四种标准商务运作模式（即B2B、B2C、C2C、B2G）外，还提供一些以电子商务为基础的衍生商业模式如网上竞拍，网上招标等。 ▲12.必须提供自动的评分系统，可以对厂家、商场、出口商、消费者、物流和银行这六个角色的主体操作进行评估。同时，老师也可以根据自身教学特点灵活设置评分。评分结果自动汇总，也可以导出明细记录。			
15	电商直播平台	【系统功能】 1、系统基于B/S架构，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 ▲2、系统为三级管理模式分为管理员、教师、学生，采用统一登录入口，以帐号区分登录类型。 3、管理员包括数据看板（数据统计，快捷入口），教师管理，数据备份，数据还原等模块。 ▲3.1、管理员端数据统计包括教师统计（当前教师总记录数），班级统计（当前班级总记录数），学生统计（当前正常学生总记录数），行业统计（当前商品大类总记录数），系统需支持不少于200人同时在线进行模拟实训，确保高并发状态下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交互无延迟。	1套	/	

		3.2管理员快捷入口包括教师管理，基本资料，修改密码，数据备份，数据还原。 ▲4、教师端包括数据看板，基础数据，素材库，商品库，直播礼物，案例分析，学习中心，考核成绩，荣誉榜等模块。 4.1、教师端数据看板包括数据统计，快捷入口，系统公告，报表统计等模块。 ★4.1.1、教师端数据统计包括班级统计（班级总记录数），学生统计（正常学生总记录数），学生审核统计（未审核学生总记录数），音视频统计（音视频素材总记录数），案例统计（案例总记录数），图片统计（图片素材总记录数），店铺统计（店铺总记录数），商品统计（商品总记录数）模块（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4.1.2、教师端快捷入口包括公告管理，班级管理，学生管理，学生审核，店铺管理，商品管理，选品广场，实验开放，礼物管理，案例管理，案例批阅，案例视频，学习中心，达人榜，基本资料，修改密码。 4.1.3、教师端系统公告（可以看到自己发布的公告），报表统计（可以清楚的看到直播销售额，直播场次，直播佣金）。 ▲4.2、基础数据包括班级管理，学生管理，学生审核，公告管理，个人中心等模块。 4.3、素材库包括视频管理，音频管理，图片管理等模块。 4.4、商品库包括商品分类，店铺管理，商品管理，选品广场，实验开放等模块。 4.5、直播礼物包括礼物管理模块。 ★5.学生端数据统计包括素材统计（素材库素材总记录数），作品统计（我的作品总记录数），粉丝统计（我的粉丝总记录数），订单统计（我的订单总记录数），案例统计（教师发布案例总记录数），直播次数（直播次数总记录数），销售统计（带货销售金额统计），佣金统计带货佣金统计模块（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5.1、包含直播列表模块。 5.2、基础数据包括教师公告，粉丝群logo，个人中心等模块。 5.3、素材库包括视频下载，音频下载，图片下载，我的作品等模块。			

		5.4、体验水平包括我的粉丝群，加入的粉丝群，个人主页等模块。 ▲6、系统提供直播看板模块，可直观的对直播间的成交金额、每十次观看成交金额、成交人数、成交件数、成交率、商品点击率、实时在线人数、曝光率、人均观看时长、互动人数、新增粉丝数等进行查看，并且成交金额、在线人数、成交人数等可以1小时、2小时、4小时的波形图模式进行统计。提供用户画像分布统计图，包括性别、年龄、城市等信息。 ▲7、直播教学质量评价模块: (1）学校设置：学年学期、学校领导等信息进行添加及信息设置。（2）系部设置：系部名称和专业，学校领导等信息设置，并且可以进行添加、编辑、删除等操作。（3）专业设置：对学校开设专业、专业负责人等相关信息进行删改查增等操作，支持批量导入专业及相关信息操作。（4）教师设置：管理教师账户，对教师信息进行编辑。支持专职、兼职，兼课，柔性引入等多种教师角色。（5）班级设置：添加管理班级信息。（6）企业设置：企业账户增加编辑功能。（7）考核权重设置：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在进行评价时，设置各项评价及满意率所占的比重；能自行添加评价方式。			
16	短视频设计与制作实训平台	【系统功能】 1、系统基于B/S架构，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 ▲2、系统为三级管理模式分为管理员、教师、学生端口，采用统一登录入口，以帐号区分登录类型，系统需支持不少于200人同时在线进行模拟实训，确保高并发状态下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交互无延迟。 ▲3、管理员端包括教师管理及资源分类管理模块，支持教师账号的创建、编辑、删除操作；支持自定义素材资源分类体系（如按“新品展示","促销活动","产品评测","品牌故事","使用教程","穿搭技巧","美食制作","家居生活”等分类）；可对分类进行新增、修改、删除调整。 4、教师端包括班级与学生管理、素材管理、实验管理、成绩与考核管理、在线考试、作品批阅模块。 ▲5、教师端班级与学生管理模块中，支持创建、删除班级、编辑班级信息，可设置审核模式（自动审核、手动审核）。自动审核，注册该班级下的学生可以直接登录软件进行实验操作；手动审核，需要教师审核后才能登录。查看学生列表（按班级查看姓名、学号等），支持批量导入学生名单。审核学生的注册申请（批			

		量审核、批量删除）。支持修改教师的个人信息。 ▲6、教师端素材管理：支持上传、删除、预览视频、音频、图片等素材，所有素材公用。 ★7、教师端实验管理包括实验设置：创建实验（填写实验名称、实验背景、实验目标、实验要求、实验步骤、选择实验班级），关联素材库（指定学生可使用的视频素材）。实验状态控制：支持设置实验状态（未开启、已开启、已结束），状态变更实时同步给学生；实验列表管理：管理当前教师的所有实验，支持实验修改、删除（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8、教师成绩与考核管理包括学生成绩：针对学生提交的实验作品进行打分，可填写评语。支持成绩批量导入、导出（Excel格式），支持按实验、班级统计平均分、成绩分布统计图。 ▲9、教师端在线考试：创建短视频制作相关理论、实操考试（如判断题、单选题、多选题、实操任务），支持自动阅卷（客观题）和手动阅卷（主观题）；考试支持设置时长、及格线，自动生成成绩报表。 ▲10、教师端作品批阅：查看学生提交的实验作品，支持在线预览（视频播放、进度调整、倍速播放）；可对作品进行批注（如标记剪辑问题、建议优化点）；支持按班级、实验筛选作品，统计未批阅、已批阅数量。 11、学生端包括实验参与、素材库管理、视频剪辑功能、模版与创意工具、作品与成绩管理、帮助中心。 ▲12、学生端实验参与：查看教师发布的实验（含实验名称、实验背景、实验目标、实验要求、实验步骤）；基于实验要求进行短视频剪辑创作。 ▲13、学生素材库管理包括素材库：统计当前学生的素材（视频、音频、图片）数量；素材上传：上传本地素材，支持分类管理，可在线预览、删除；素材中心：访问学生上传、教师共享或平台提供的公共素材，支持按分类搜索。 ▲14、学生视频剪辑功能包括基础编辑：剪切（精确到秒）；合并（多段视频无缝拼接，可手动拖拽调整视频合并顺序）；旋转（旋转角度：90°/180°/270°/自调整角度；镜像翻转：水平翻转/垂直翻转）、分割（按时间点拆分视频，可添加/删除多个分割点）；删除（移除视频选中片段，可添加/删除多个片段）、倒放（视频反向播放，支持音视频同时倒放/视频倒放无音频/视频倒放音频不变）。	1套	/	

		▲15、学生端视频剪辑功能总属性调整包括视频：亮度/对比度/饱和度/不透明度/音量/播放速度；效果添加：滤镜（如复古、清新、黑白等预设滤镜）；转场（支持溶解、向左擦除、向右擦除、向上擦除、向下擦除、交融、向左推入、向右推入、向上推入、向下推入、水波纹、淡入淡出、拉远、推近、顺时针旋转、逆时针旋转、百叶窗、光线擦除、万花筒、拼图板、大漩涡、纸翻书等）；特效（如闪烁、模糊、光影等特效）；图像：按分类选择我的图片或系统图片，设置图片时间线、图片属性（位置选择、调整图片大小、透明度、边框宽度、边框颜色），合成视频；音频：按分类选择我的音频或系统音频，设置时间线，调整音频音量，合成视频；文本：添加动态文字（支持输入文本显示的时长、字体、大小、颜色、对齐方式、位置、粗细、背景样式、文字阴影等设置），合成视频字幕配音：输入动态字幕文本、开始/结束时间，支持在线语音录制，匹配每段字幕文本；贴纸：选择图标、表情包等贴纸。 16、学生端模板与创意工具包括热门模板：提供节日、vlog、宣传等场景化模板，支持一键套用并修改；创意模板：按“分镜结构”“剪辑风格”分类的模板，辅助新手入门。 ★17、学生端作品与成绩管理包括作品库：可保存所有已完成的作品，支持预览、重新编辑、删除。提交实验作品（支持多次提交，以最后一次为准）。查看教师批阅的成绩和评语，对比优秀作品（教师标记的范例）（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8、学生端帮助中心中提供剪辑功能教程（图文+视频），如“如何添加转场”“字幕生成步骤”。常见问题解答（如素材上传失败、作品导出错误等）；支持在线反馈功能（向教师/平台提交使用问题）。			
18	电商客服模拟实训系	【系统功能】 1.系统基于B/S架构和.NET技术，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 ▲2.系统为三级管理模式分为管理员、教师、学生端口，采用统一登录入口，以帐号区分登录类型。学生端实验主体以岗位知识、售前技能、售中技能、售后技能、跨境电商售后技能训练。 ▲3.系统管理员端包含：基础数据（学校管理，教师管理，个人中心）；系统管理（系统备份，系统还原）；学校名称管理，可修改当前使用的学校名称，可上传学校logo，学校名称和logo可在登陆页面显示；教师管理：可进行教师用户名、密码、真实姓名、所属院系管理；个人中心，可进行管理员用户名及密码的修改			

	统	操作；以及数据还原，可在指定节点数据库备份及还原操作。 ▲4.教师端基础设置包含：基础数据（班级管理，学生管理，学生审核，个人中心）；岗位知识（知识分类，岗位知识，知识审核）；实验管理（案例管理，实验管理，实验成绩）；题库管理（试卷管理，考试管理，考试成绩）；班级管理，可进行班级名称的增加、删除、查询、修改操作；学生管理，可进行当前班级下学生管理操作，单用户添加、批量用户添加、Excel导入，学生信息修改、删除操作；学生审核：可对自行注册在本班级的学生进行审核，审核后学生可进行实验操作；个人信息：教师可对自己的密码和真实姓名可进行修改操作。 ▲5.岗位知识管理，内置默认分类：岗位知识、商品属性知识、平台规则知识、打字技巧知识、常用话术。列表形式显示知识内容，可对知识内容增删查改操作，以文本框形式添加（可插图），并可上传文、动画、音频等的附件。并可对学生端上传的知识点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进入内容列表。 6.系统实验管理中，包含售前案例、售中案例、售后案例、跨境电商案例，可批量同时开放多个案例，学生端同时弹出售前案例、售中案例、售后案例、跨境电商案例，进行回答操作。 7.其中实验管理包含控制实验、实验成绩可查看学生成绩、题库管理包含试卷管理、考试管理、考试成绩。 8.系统学生端：基础数据（个人中心，我的头像）；岗位知识（岗位知识，我的岗位知识）； 我的实验（我的实验，我的成绩）；在线考试（我的考试，我的成绩） ★9.系统提供考核管理模块，可按照案例内容统计学员的答题情况，包括分数、答题数目、答题时间等信息。并可以用柱状图或饼状图进行显示（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0、系统提供在线无纸化考试系统，可设置科目题库、试卷、考试等。 ★11.学生用户进行网店客服实训，系统模拟买家提问，学生通过网店客服窗口快速回答，支持同时并发30个窗口，并自动判断背景企业规定的客服用语的正确性，自动生成成绩（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2.学生在回答每一个问题后，系统会有相应的反馈，显示这道题是否回答正确、得分多少、耗时多少等信息。 13.系统提供电商客服面试场景体验，需以动画形式展现面试管理，教师进行面试分组，学生分为人事助理	1套	/	

		、面试官、面试者三种角色。			
19	客户关系模拟实训系统	【系统功能】 1.系统基于B/S架构，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 ▲2.系统分为三级管理及操作端口，其中角色定义为管理员、教师和学生，管理员负责教师用户的添加管理及数据维护，教师负责班级学生的添加管理及实验管理，学生为实验主体进行模拟实训，系统需支持不少于200人同时在线进行模拟实训，确保高并发状态下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交互无延迟。 3.系统的业务流程以客户生命周期管理为主线，涵盖企业的销售管理、市场营销、服务业务信息化、客户沟通集成自动化与客户信息智能分析等内容。 4.系统完全实现客户、产品、财务、售后服务、团队管理、业绩考核、日常办公等协同工作，模拟整个企业的客户管理统一规范。 ▲5.整个CRM教学系统业务功能主要包括：营销业务、市场拓广、销售预期、统计报表、产品管理、文档管理、客服管理模块。 6.提供会议、网站两种方式的线索，建立相关信息，可记录和查看线索状态、线索来源。 ★7.提供统计报表功能，在报告主页中包含更全面的统计报表内容。包括：我的客户、被忽略的客户、客户分析报表、客户发展趋势、竞争对手报表分析、即将来临销售机会、没有完成的销售机会、机会分析报表、机会发展趋势等等（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8.提供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反馈留言、投诉等第一时间做出反应而设计的功能模块。客服管理主要包含反馈留言、客户投诉、客户服务三个子项。 ★9.系统中提供文档分类管理功能，包含我的文档、客户文档、市场文档、销售文档、业界信息文档和产品资料文档（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0.系统独立添加销售预期模块，主要查看每个季度中每个月的预期销售总额、最好销售总额。 ▲11.系统中的设置分普通用户设置和管理员设置，普通用户可以进行个人资料及用户参数的设置，系统管	1套	/	

		理员可以对整个CRM系统的组织结构资料进行设置，还可以统一管理整个系统的所有用户，对用户的操作记录进行考核等，考核结果可根据需要批量导出。 12.系统中提供常用代码表，需包括机会阶段代码表、企业行业代码表、线索来源代码表、省份代码表、客户关系代码表、客户角色代码表等。 ▲13.系统以电子沙盘的形式，将市场营销的4P、4C、4S相结合，将全国分为7大区域，建立产品进行市场营销实验，帮助学生了解、掌握市场营销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技巧。主要模块有：当前季度数据、4P（产品、价格、渠道、促销）策略、4C（客户、成本、便利、沟通）策略、4S（满意、服务、速度、诚意）策略。 14.企业典型案例市场分析模块，采用SWOT分析模型对企业的总战略、财务战略、研发战略、人力资源战略、生产运作战略、营销战略分别进行企业优势、劣势、机会和威胁分析，学生通过典型案例实验训练，可以掌握企业战略规划的研究方法，为学生在企业战略分析、战略选择、战略实施与控制等方面提供实真性实验实训。			
20	新媒体营销模拟实训软件	【系统功能】 1.系统基于B/S架构，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 ▲2.系统分为三级管理及操作端口，其中角色定义为管理员、教师和学生，管理员负责教师用户的添加管理及数据维护，教师负责班级学生的添加管理及实验管理，学生为实验主体进行模拟实训，系统需支持不少于200人同时在线进行模拟实训，确保高并发状态下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交互无延迟。 3.系统管理员端包含教师管理模块，可对教师用户进行管理操作（添加、编辑、删除）。 ▲4.系统教师角色包含班级管理模块，教师角色可通过添加、删除、编辑，进行班级管理，使用不同班级进行实验，并最终进行考核。 ▲5.系统教师角色包含学生管理模块。教师角色可通过导入、添加、编辑、删除管理学生账户，在不同的班级内进行学生的信息管理。 ▲6.系统教师角色包含实验管理模块，教师角色可通过添加、编辑、删除设置实验，学生在实验开启的同时可进入实验进行模拟训练。实验内设置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并可进行备注。	1套	/	

		7.系统教师角色包含考核设置模块，软件内部设置实验考核项目，学生操作完成系统可通过学生的具体操作步骤进行自动得分，教师可以设置考核得分分数以及得分的上限。 ▲8.系统教师端可进行自动得分分值设置，系统提供关注时回复、关键词回复、手机网站建设、产品添加、限时拼团设置、微秒杀设置、活动管理、客户服务、预览内容、微博转发、微博评论、社群构建、社群软文管理、社群问卷管理、社群海报管理，可设置单次操作得分及操作类型最高得分，实训分数可根据需要批量导出。 ★9.学生微信营销基础设置中可设置关注时回复、关键词回复、自定义菜单、自定义配置相关内容，关注时回复可设置文本、图文、多图文内容；关键词回复可设置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回复类型（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0.学生可在微信营销中进行手机网站建设实训，可对系统提供的模板中的展示型和商城型手机网站进行头部图片、中间内容、尾部内容进行编辑，并可对所要展示的产品进行分类和详细内容添加，内容涉及名称、库存、价格、详情等（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1.系统微信营销推广中可完成推文管理和调研表单实训。推文管理中先创建分类，即可完成推文的整体设置，包括标题、正文、图文、引导内容。调研表单中可设置标题、关键词、回复图片、调研说明、活动开始和结束时间（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2.系统微促销管理中可进行微秒杀、限时拼团、微降拍、微众筹促销方式的设置，微秒杀中需设置关键词、回复标题、回复内容、回复图片、活动商品、活动标题、商品原价、活动价格、库存、活动开始及结束时间（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3.系统需提供动画场景模拟企业内部事务处理流程，包含企业内营销部的相关招投标提案流程、起草并填写提案报告；集中会议讨论流程、以模拟会议室为场景进行集中讨论相关提案；提案领导审批流程、总经理对已确定提案进行审批操作；营销部执行相关事务流程等演示。 14.系统需提供企业接待任务情景模拟，包括接待训练（学生扮演角色在企业大环境中进行日常事物处理，包含在虚拟动画接待室场景、虚拟动画会议室场景、虚拟动画餐饮接待室场景等虚拟场景中进行指定接待，			

		并完成客户接待单、会议记录等单据的填写实训）。			
二、直播营销中心（实训区域）					
1	课堂桌椅	▲1.桌子尺寸≥长 1200×宽 600×高 750mm，桌面采用 25mm 厚三聚氰胺板，板材达到 E0 级及以上，桌腿采用 40*40mm 钢管，壁厚≥1.2mm; ▲2.一张桌子适配 2 张钢木方凳，单张凳子尺寸（长宽高）≥300×300×450mm，采用 15 mm 厚三聚氰胺板，边缘经（圆角/封边）处理，符合环保标准，采用 30*30mm 钢管框架，壁厚≥1.2mm; 表面经（静电喷塑/防锈烤漆）处理，凳腿底部配备防滑耐磨脚垫。	24套	工业	
2	教学讲台	▲桌子尺寸（长宽高）≥1100*780*1000（mm），具有集成中控面板媒体设备操作功能。可在教师电脑关机情况下独立完成广播、对讲、点名、示范等常规语音教学功能。 1.材料选用全新的 1.0mm-1.2mm 正规冷轧钢板（电镀工艺），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防腐防锈耐磨，使用寿命长。 2.盖板由路轨推拉和折叠相结合，使用方便整洁。 3.整体造型设计以人为本，边角采用圆弧过渡。 4.接口配制齐备: 电源、笔记本电脑 VGA、HDMI、音频、网口、USB	1套	工业	
3	智慧黑板	一、整机要求 1.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屏幕边缘采用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宽≥4200mm，高≥1200mm，厚≤120mm。屏幕采用≥86 英寸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 ▲2.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性能不低于 Android14，主频≥1.8GHz，内存≥2GB，存储空间≥8GB。 ▲3. 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双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触控书写功能集成预测算法，在书写速度≥50cm/s，支持提笔书写、触摸压力感应、手笔分离功能。 4. 整机显示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需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	1台	工业	

		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E≤5。支持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高光 / 阴影。 ▲5. 整机支持蓝牙≥5.2 标准，内置 WiFi6 无线网卡（不接受外接网卡）；在 Android 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16 个，在 Windows 系统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8 个。 6. 整机支持无线投屏功能; 7.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wifi 直联等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二、扬声器与摄像头 ▲1.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55W。内置非独立外扩展≥4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160°，拾音距离≥10m。 2. 支持标准、听力、观影音效模式，可适配不同教学场景音效。 ▲3.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有效像素≥1200 万。视场角≥120 度，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图片和视频；在清晰度为 3840*2160（4K）分辨率下，支持 30 帧的视频输出，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整机支持身份登录功能，登录后自动获取个人云端教学课件列表，打开教学白板软件时可跳过软件自带登录步骤。 三、OPS 模块 ★1.处理器：Intel 第 12 代 i5 及以上或同等级性能 CPU，内存≥8G，硬盘≥256GSSD 固态硬盘; 2.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3 路 USB、≥1 路 HDMI。			
4	音响	▲1.音箱类型两分频无源全频音箱 2.驱动器HF：3″ ×1纸盆高频驱动单元 3.LF：6.5″ ×2中低频驱动单元分频点内置两分频60HZ-18KHZ 4.材质≥15mm中纤维密度板	2个	工业	

		5.表面处理箱体白色聚亚胺脂喷涂 6.面网黑色多孔喷粉钢网和透声的音箱网布音箱功率额定功率RMS150W 7.连续功率200W最大功率250W 8.灵敏度（1W/1M）90dbSPL 9.最大声压级：113dbSPL 10.额定阻抗（单只）8Ω 音响安装包含壁挂、吊装、吸顶各类安装所需辅材、施工调试，最终安装形式以采购人现场确认为准，不另计费			
5	后级功率放大器	1.内置24BitA/D、D/A转换;24位DSP处理器，48KHz高速采样。 2.全自动化操作的工作方式， 3.内置自适应动态噪声滤波器，可滤掉现场环境的背景噪声但不影响语音信号高质量的传送。提高信噪比，改善音质。 4.内置AGC自动增益控制，可以获得到清晰、持续平稳的语音信号。 5.内置数字高低通调节控制，可限制语音频响。 6.内置数字智能调校:可提高拾音的距离。 7.内置10段图示均衡器:频率控制更精确。 8.内置人声激励功能，可提升语音清晰度。 9.带音乐自动优先、特定通道话筒自动优先功能。 10.屏幕尺寸：≥2.4寸彩色显示屏 11.话筒供电：48V幻象电源 12.话筒输入电平：-57dBu—-12dBu 13.麦克风输入：≥5路平衡麦克风接口，≥1路卡侬接头 14.音频输入：RCA立体声输入≥2组，≥1路3.5输入	2个	工业	

		15.录音输出：RCA立体声输出≥2组 16.控制接口：支持RS232/RS485通信及告警输入输出功能接口≥1个，USB接口≥1个，RJ45接口≥1个 17.功率：≥4X150W/8Ω 18.功放输入灵敏度：0.775V 19.频率响应（直通频响 30Hz-20kHz.反馈抑制频响 50Hz-16KHz)+/-1dB			
6	麦克风	1.换能方式:电容式 2.指向特性:单一指向性 3.频率响应:100Hz-20KHz 4.灵敏度:近距≥-45dB、远距≥-38dB 5.供电电压：48V、DC1.5V供电 6.输出阻抗(欧姆):近2.3kΩ远距1kΩ 7.咪管规格：22*360mm 8.咪线长度、配置：8米单芯、卡龙母+卡龙公 9.输出：平衡输出	2个	工业	
7	网关路由	1.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2.DRAM内存:≥256MBFlash内存:≥16MB支持协议 3.网络层协议：支持IPv4，TCP和UDP，ICMP等协议路由协议：静态路由、运营商地址库等 4.其他协议：支持DHCPRelay、DHCPServer、DHCPClient，支持DHCPOption43/82/138等属性；支持PPPoEClient，网络层协议：支持IPv4，TCP和UDP，ICMP等协议 5.路由协议：支持固定IP地址、DHCP自动获取地址、PPPoE拨号等多种方式，支持链路状态检测功能，支持ICMP、DNS、NTP等检测方式，支持静态路由和策略路由等 6.工作温度:0¯40度 7.存储温度:-10℃¯70℃	1个	工业	

		8.设备支持WAN口≥2*GE，LAN口≥3*GE，LAN/WAN≥2*GE，USB3.0≥1个。			
8	机柜	▲1.尺寸（高宽深）：≥800*600*600mm，壁挂式 2.材料：SPCC冷轧钢板制作，立柱厚度≥2mm，前后门≥1.2mm，侧板≥1mm，静态额定称重≥120kg 3.表面处理：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1个	工业	
9	48口交换机	1.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108Mpps。 ▲2.端口类型≥48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1000Base-XSFP光口。 3.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MAC地址深度≥16K。 4.支持端口自环检测，可防止数据环路引起广播风暴 5.支持端口限速以及流限速功能，防止恶意侵占网络带宽。 6.支持1EEE802.3ad，支持动态链路聚合LACP 7.支持SNMPV1/2/3管理方式 8.支持风暴抑制，包括广播抑制、单播抑制和组播抑制 9.支持SP/WRR/SP+WRR队列调度算法 10.支持ARP入侵检测功能，拥有安全功能，保障网络安全 ▲11.所投交换机支持智能管理平台统一运维管理 ▲12.支持丰富的IPv6业务特性及多种IPv6管理手段，支持IPv6静态路由、DHCPv6、IPv6 ACL;支持SSH、Web、SNMP等多种远程管理方式	1个	工业	
10	化妆台	1. 化妆台整体尺寸（长宽高）≥1000*450*800mm，，白色，台面静载额定承重≥80kg 2. 镜子为高清银镜，镜面厚度≥5mm，镜面尺寸（长宽）≥800*600mm 3.基材采用密度板制作，板材达到E0级及以上，台面厚度≥25mm，柜体侧板、竖隔板、抽屉底板厚度≥18mm，后背板≥9mm，桌腿采用金属架，壁厚≥1.5mm，连接横梁≥1.2mm，表面烤漆工艺，E27螺口灯座，球泡采用5-7w三色灯泡	2个	工业	

11	相机	1.传感器：CMOS 图像传感器，支持自动曝光、自动白平衡、ISO 可调 2.照片拍摄：支持静态照片拍摄，支持单拍、连拍; 3.视频录制：最高支持 4K 超高清视频录制，支持电子防抖（EIS），支持延时录像，可录制有声视频 4.对焦：支持自动对焦 AF，支持人脸/人像识别对焦 5.接口：Type- C 接口，支持 USB 数据传输、边充边录；支持三脚架标准 1/4 英寸螺孔 6.音频：内置麦克风，预留 3.5mm 外置麦克风接口 7.供电：可充电锂电池，支持 USB 充电，100V－240V 宽电压适配 8.附加功能：支持 USB 摄像头（Webcam）功能，可直连电脑直播、录制	17台	工业	
12	镜头	▲适配 CMOS 传感器，满足 4K 成像解析，配合机身实现自动曝光、白平衡调节，对焦静音，结构匹配相机整机，不遮挡接口、麦克风，适配三脚架安装。	17个	工业	
13	相机采集卡	1.输入接口:HDM1 1N(4K/30Hz且向下兼容) 2.环出接口:HDM1 OUT(1080P/60Hz且向下兼容) 3.采集接口:USB-C(1080P/60Hz,且向下兼容) 4.音频输出:3.5mm音频输出 5.音频输入:3.5mm麦克风输入 6.Line输入:3.5mm调音台输入 7.供电:5V/1A 8.驱动:多系统免驱	17张	工业	
14	相机三	1.材质：铝合金 2.云台类型：液压云台，俯仰调节范围≥-70° 至+90° ；水平旋转角度≥360° 3.类型：脚架+云台套装 4.脚架节数：≥3节 5.适用场景：摄影，直播，摄像	17个	工业	

	脚架	6.脚管锁类型：扳扣式 7.最低工作高度：≤790mm 8.最高工作高度：≥1950mm 9.最大承重≥ 15kg 折叠后收纳长度≤750mm；整架自重控制在2.5kg-3.5kg之间			
15	背景绿布	1.材质：涤棉混纺 2.尺寸：≥1.7*2.5m 3.特性：加厚、不透光、可水洗，面料克重≥260g/m²，反光率（折光率）≤5%	17个	工业	
16	直播显示大屏55英寸	55英寸液晶显示设备（★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分辨率≥1920×1080，支持横屏/竖屏切换，支持触摸互动功能，具备HDMI输入接口，标配落地式可移动支架，支持屏幕高度上下调节，并支持屏幕上下俯仰角度微调（≥±10°），支架标称承重≥80kg，采用SPCC冷轧钢或加厚碳钢材质，支撑杆壁厚≥1.5mm，底部配备≥4个360°静音万向轮，支持顺滑推行；具备脚踩式刹车锁止功能。	17台	工业	
17	直播桌	1.桌面尺寸（长宽高）≥1800×*800*750mm，桌面整体静态承重能力≥150kg，采用低饱和中性色 2.桌面采用三聚氰胺生态板，厚度大于等于25mm，板材达到E0级及以上，板材特点防污、耐磨、防腐蚀、硬度高不易变形，封边截面采用1.2mm厚度PVC封边条，高温热熔胶经封边机一次注塑成型，耐磨粘度强，不易开裂。桌腿采用25*25mm方管钢材，壁厚1.0mm（不含漆层）采用酸洗磷化工序，经过树脂氧化工艺一次成型，具有耐磨不掉漆等特点,桌体钢架横梁使用25*25mm方管，酸洗磷化工艺树脂氧化喷塑，环保耐磨不掉漆。	17张	工业	
18	直播休闲椅	1.面材：采用布艺饰面，质感柔和，柔软贴手，中性色 2.泡棉：采用PU成型发泡高密度（密度≥45kg/m³）、高弹性不助燃海绵，表面有一层保护层，可防氧化、防碎 3.辅料：采用高密度海绵,表面带有保护面、防氧化。 4.技术：用的高速衣车及粗线车制皮套直接包面，皮面光泽度好，防火符合国标标准GB 8624-2012《建筑材	17个	工业	

		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B1级或以上要求。 5.脚架：采用优质低碳钢金属脚架。管径≥25mm，壁厚≥1.2mm，表面经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底部配备防滑静音脚垫 6.尺寸（长宽高）：≥58*58*87cm			
19	直播摄影灯套装	1.功率：套装总功率≥300W 2.输入电压：AC100-240V 3.双色温：5500±200K 4.显色指数：≥95 5.调光范围：10%-100% 6.工作环境温度：-10¯50℃ 7.灯架：配备2根承重≥5kg、高度≥2.8m的铝合金灯架 8.灯罩：65cm灯笼罩（含蜂巢及避光罩）×1个；65cm柔光箱×1个 9.灯棒*4	17套	工业	
20	路由器	1.通讯类型：2.4GHz/5GHz 双频 2.配备≥3个千兆LAN口（10/100/1000Mbps自适应） 3.外置高增益天线≥4根 4.无线速率双频≥1900M 5.功能：无线路由器双频、路由器防蹭网、智能路由 6.适用面积：大户型（90-120㎡）	17个	工业	
21	USB延长线	▲3.0高速款屏蔽类型：双屏蔽；外被性能：常规pvc，长度：1.5～2.5米适配教学设备的端口延长	100条	工业	
22	千兆	▲六类（CAT6）非屏蔽千兆网线，整卷包装，每卷长度≥305米（标准工程箱规格），长度需满足项目施工实际	1箱	工业	

	网线	需求，8芯且内部带有十字隔离骨架，导体必须采用高纯度无氧铜，线径符合国家标准；外皮采用环保PVC或低烟无卤（LSZH）阻燃材质			
23	插线板	▲配备≥40个插孔，配套延长电线长度≥15米，额定220V/16A，耐压1500V，一体铜条，PC+ABS阻燃，具备过载保护功能 产品本体及延长电线均须通过国家3C强制认证	17个	工业	
24	HDMI高清数据线	长度≥15米 外被性能：常规pvc; 类别：视频线	17条	工业	
25	假电池	录像供电外接电源，与相机配套模拟电池，输入电压110-240V，输出7.4-8.4V，具备过压、过流、过温等保护功能	17个	工业	
26	直播高清镜头	系统要求: 兼容主流 Windows 及 Mac 操作系统；2GB 及以上硬盘空间用于视频存储；具备 USB2.0 或 USB3.0 接口（4K 录制、4K 视频流建议使用 USB3.0 端口及配套软件） 技术规格 ▲支持 4K 超高清视频通话，最高可达 4096×2160@30fps；支持 1080P 视频通话，最高可达 1920×1080@30/60fps；支持 720P 高清视频通话；USB 即插即用。 视野：对角线视场角≥85°，水平视场角≥78°，垂直视场角≥48°；支持全高清 5 倍数字变焦，支持自动对焦。 内置不少于 2 个全向麦克风，内置降噪算法。 镜头材质：高透光全玻璃光学镜片，镜片表面镀膜处理，具备防眩光功能。	17个	工业	
27	直播间样品	1.样品配置与品类：用于新疆特色产品直播教学，需具备显著本地地方特色: 农特产品：含大枣、核桃、沙漠玫瑰制品、核桃玛仁糖、奶疙瘩等，单类每种样品数量≥10件。	4套	工业	

		非遗手工艺品：含丝绸文创、核桃木雕、手工铜器、微型地毯、桑皮纸等，单类每种样品数量≥4件。 文旅文创产品：含民间印花布、迷你民族乐器等，单类每种样品数量≥4件。 2.质量与安全标准：所有食品类样品必须严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直播间食品安全标准；工艺品需无尖锐部件、环保无毒，全品相完好，表面细节需支持4K高清镜头拍摄展示。 3.性能与保质期：食品类样品剩余保质期≥6个月；工艺品表面需经过防刮、防氧化处理。 4.包装与标识：食品类必须采用真空或密封包装；工艺品需配备防震防摔包装；所有样品均需配套清晰的分类标签（含品名、产地、材质等信息）			
28	置物架、多宝格	1.整体尺寸（长深高）≥120*30*200cm 层数≥3层、格数≥10格 2.层板厚度：层板厚度约1.5～2cm，采用三聚氰胺防火、防刮胶板，使用自动封边工艺，不易刮损板材达到E0级及以上 3.框架材质：采用烤漆钢架，表面防水、防锈处理 4.封边：采用PVC封边胶条、光滑，不易刮损 5.脚垫：防滑脚垫设计，支持0-2cm平衡调节	17个	工业	
29	空调	▲1.1.5P挂机，适用面积：≥16㎡ 2.制冷功率≥810W 3.扫风方式：上下扫风 4.电压/频率：220V/50Hz 5.内机机身尺寸≥865*300*190mm 6.外机尺寸≥820*550*325mm ▲7.能效等级:≥二级 ★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3C强制认证证书。	6台	工业	
三、内容创作中心					

1	相机	1.传感器：CMOS 图像传感器，支持自动曝光、自动白平衡、ISO 可调 2.照片拍摄：支持静态照片拍摄，支持单拍、连拍; 3.视频录制：最高支持 4K 超高清视频录制，支持电子防抖（EIS），支持延时录像，可录制有声视频 4.对焦：支持自动对焦 AF，支持人脸/人像识别对焦 5.接口：Type- C 接口，支持 USB 数据传输、边充边录；支持三脚架标准 1/4 英寸螺孔 6.音频：内置麦克风，预留 3.5mm 外置麦克风接口 7.供电：可充电锂电池，支持 USB 充电，100V－240V 宽电压适配 8.附加功能：支持 USB 摄像头（Webcam）功能，可直连电脑直播、录制	1台	工业	
2	镜头	▲适配 CMOS 传感器，满足 4K 成像解析，配合机身实现自动曝光、白平衡调节，对焦静音，结构匹配相机整机，不遮挡接口、麦克风，适配三脚架安装。	1个	工业	
3	相机采集卡	1.输入接口:HDM1 1N(4K/30Hz且向下兼容) 2.环出接口:HDM1 OUT(1080P/60Hz且向下兼容) 3.采集接口:USB-C(1080P/60Hz,且向下兼容) 4.音频输出:3.5mm音频输出 5.音频输入:3.5mm麦克风输入 6.Line输入:3.5mm调音台输入 7.供电:5V/1A 8.驱动:多系统免驱	1套	工业	
4	相机三	1.材质：铝合金 2.云台类型：液压云台，俯仰调节范围≥-70° 至+90° ；水平旋转角度≥360° 3.类型：脚架+云台套装 4.脚架节数：≥3节 5.适用场景：摄影，直播，摄像	1个	工业	

	脚架	6.脚管锁类型：扳扣式 7.最低工作高度：≤790mm 8.最高工作高度：≥1950mm 9.最大承重≥ 15kg 折叠后收纳长度≤750mm；整架自重控制在2.5kg-3.5kg之间			
5	相机稳定器	1.最大可控转速：平移方向360°/s，俯仰方向360°/s，横滚方向360°/s 2.机械限位范围：平移轴无限位；横滚轴转动范围不小于-240°～95°，俯仰轴转动范围不小于-112°～214°；支持低角度仰拍、倒置拍摄、大角度运镜，满足实训教学拍摄需求。 3.最大负重：≥3.0kg（手持） 4.接口类型：NATO接口、M4螺纹接口、1/4”-20安装孔、冷靴口、图传/跟焦电机接口（USB-C）、RSS相机快门控制接口（USB-C）、跟焦电机接口（USB-C） 5.支持接口类型：蓝牙5.0；充电接口（USB-C） 6.电池类型：186502S 7.电池容量：≥3400mAh 8.最长待机时间：≥14小时 9.支持的操作系统：iOS11.0及以上，Android7.0及以上	1个	工业	
6	商品展台	1.材质：采用钢木结合材质（主框架为冷轧钢，层板为E0级三聚氰胺生态板），表面经环保静电喷涂处理 2.尺寸：≥1200mm×400mm×1800mm 3.颜色：低反光中性色，表面需为哑光或磨砂质感 4.要求：采用模块化设计，层板高度支持自由调节（调节间距≤50mm）；标准配置层数≥5层，单层均匀静载承重能力≥50kg	1个	工业	
7	手机三	1.碳纤维材质，承重8-10kg。 2.高度调节：可扩展至1.2-1.7m	1个	工业	

	脚架	3.云台与角度调节：配备液压云台或高精度球形云台，俯仰调节范围：不小于-70°至+90°，水平旋转角度：≥360°			
8	摄影静物台	1.尺寸（长宽高）：≥60*60*130cm 2.支架材质：铝合金; 3.背板材质：亚克力，厚度≥5mm ▲4.承重：≥6kg;	1个	工业	
9	手机云台	1、尺寸：展开状态下长度约在 270-290mm 之间，折叠后长度约在 180-200mm 之间，整体结构紧凑便携；支持快速展开与折叠收纳。 2. 电池与续航：电池容量≥3000mAh（或能量≥10Wh），单次满电续航时间≥8小时；支持通过USB-C接口为手机进行反向充电。 3. 接口与扩展：手柄底部配备标准 1/4英寸螺纹接口，可外接三脚架或其他摄影配件。 4. 三脚架设计：手柄底部内置隐藏式微型三脚架，支持独立展开，方便随时进行桌面固定或低角度自拍。 5. 快拆与兼容性：支持磁吸快拆设计，兼容主流磁吸手机壳或提供磁吸手机夹配件，实现快速安装与拆卸。	1个	工业	
10	背景绿布	▲1.尺寸（长宽）：≥2.5×2.5米（双面绿幕/蓝幕） 2.材质：聚酯纤维（高色度、低反光） 3.配件：重型金属支架、地钉固定套件	1套	工业	
11	防潮箱	1.使用材质：箱体为钢板，箱门为钢化玻璃 2.显示方式：微电脑数控显示器 3.智能除湿系统：采用微电脑智能除湿系统，全自动监测并稳定控制箱内湿度，确保存储环境的稳定。 4.高效除湿：使用半导体冷凝技术，有效提高除湿效率，即使在潮湿环境中也能降低箱内湿度，为器材提供干燥储存环境，支持全自动湿度调节，湿度控制区间需满足1%RH-20%。	1个	工业	

		5.智能照明：箱内配备智能照明系统，当用户打开箱门时，LED灯会自动亮起，方便查看和取放器材 6.断电记忆功能：具有SMART断电记忆功能，即使在断电后也能记住之前的湿度设定，使用便捷 ▲7.外形尺寸：宽：750-850mm，深：420-600mm，高：880-1000mm，内部标配≥3块可调节层板，层板高度支持无级或卡槽式自由调节，单层均匀静载承重能力≥50kg			
12	储存硬盘	▲1.容量：≥4TB 2.USB3.2Gen1（USB3.0）：理论速度5Gbps，实测速度约100-120MB/s。 3.特殊协议：高端固态硬盘支持Thunderbolt3/4，速度达40Gbps（或支持Thunderbolt3/4协议的同类产品）。 4.机械硬盘（HDD）：厚度13.8-17.6mm，重量160-280g。 5.机械硬盘（HDD）：转速5400rpm，顺序读写约100-120MB/s（受限于USB接口）、缓存容量通常为8-128MB 6.SATA协议：顺序读写约500-550MB/s	1个	工业	
13	提词器	框架： 1.材质：国标6061-T6铝合金，CNC精雕，120目喷砂阳极氧化，抗摔不变形 遮光罩：加厚PU可折叠软罩，收拢后体积大幅缩小，尺寸≤400mm × 300mm × 150mm 分光镜片：2mm多层介质高清玻璃，透光70%、反射30%，无色差，拍摄画面不偏色、文字清晰透亮 2.屏幕兼容（15英寸规格） 提词显示设备：5-7寸手机、7-15寸平板（最大宽度25cm） 拍摄设备适配：全尺寸手机、微单、单反、小型DV云台相机 拍摄镜头下限：竖拍广角≥25mm，超广角、标准焦段都不会穿框挡镜头 3.调节结构 相机机位：前后平移、上下升降双维度可调，避开提词边框入镜 横竖拍一键切换：16:9横屏直播、9:16短视频竖拍通用 底部标准 1/4螺孔，兼容所有摄影三脚架、独脚架、灯架	1台	工业	

14	空调	▲1.适用面积：40-140㎡ 能效二级能效，能效比APF≥3.30 ▲2.定频/变频：5匹变频 3.制冷量(W)不小于12100 4.制热量(W)不小于13620 5.制冷输入功率(W)不小于4600 6.制热输入功率(W)不小于3900 7.室内机 长宽高≥1918mm*650mm*450mm，室外机≥803mm*910mm*395mm 8.★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3C强制认证证书。	1套	工业	
15	电商数据分析模拟实训系统	【系统功能】 1.系统基于B/S架构，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 2.系统为三级管理模式分为管理员、教师、学生端口，采用统一登录页面，以帐号选择区分登录。 ▲3.管理员角色功能包含基础数据（学校管理、教师管理、个人中心）、系统管理（系统备份系统还原）、知识拓展；可对学校信息、教师信息、个人信息、系统数据进行管理。 ▲4.教师用户需包括基础数据（班级管理、学生管理、学生审核、个人中心）、学生成绩（成绩批阅、成绩查看、成绩发布）、在线考试（题库管理、试卷管理、试卷控制、试卷批阅、成绩查询、成绩统计）、知识拓展；可对系统中班级信息、学生信息进行管理操作，包括单用户添加、批量用户添加及Excel导入三种方式进行学生用户信息添加，也可设置班级信息后学生自行注册，审核模式包括自动审核和手动审核，教师手动审核已注册学生，系统需支持不少于200人同时在线进行模拟实训，确保高并发状态下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交互无延迟。 5.教师端学生成绩模块可对学生分析内容进行批阅，可查看学生对当前商品数据分析的相关结果并进行评分及评语，并可查看评分及评语内容及学生排行。 ★6.学生端分为模拟网站、数据分析、在线考试、知识拓展、个人中心等部分（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套	/	

		7.学生端数据抓取时需选择对应的采集网站，可选择商品名称、图片、单价、分类、店铺名称、评价数、标签等字段进行筛选设置，并可以进行分页设置。数据抓取模块中需提供新手向导。 8.学生用户在完成数据抓取后，需对已抓取数据进行清洗，可进行重复数据清除，方便下一步数据分析。 9.数据分析模块中可查看数据的分析统计，包括行业类型下的当月销量.当月销售额、当月品牌数、当月店铺数、当月宝贝数。 10.在销量趋势中系统通过曲线图展现年度的月销量、月销售额、月品牌数、月店铺数、月宝贝数的变化趋势。 11.价格分布主要以柱状图形式展现产品月销售的价格分布区间。 12.系统提供当前产品热销宝贝相关销量排行。 ★13.系统中可按月份统计当前产品各个品牌从销量、销售额、店铺数、宝贝数、评论数、收藏数的柱状统计图（提供系统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14.系统提供用户画像模块，可直观查看用户的平均年龄、平均在线时长、平均收入、性别分布、年龄占比等信息。 15.系统提供转化分析模块，按照月份中的用户转化漏斗图展现，从浏览商品-搜索商品-添加购物车-下单-付款整个流程展现用户转化率。 16.学生端行业报告模块中可查看自己的分析报告及相关排名。 17.软件学生端包含在线考试、知识拓展、个人中心。 18.系统中的分析方法：描述分、样本检验、方差分、相关性分析、回归分析。			
四、产业中心					
1	●pc机	★1. 处理器：物理核心数≥6 核，线程数≥12 线程，主频≥2.5GHz，睿频≥4.4GHz，末级缓存≥18MB（或同性能等级的产品）； ★2. 主板：支持该处理器平台的芯片组，主板芯片组性能等级不低于常见商用桌面级芯片组；	26套	工业	

		★3. 内存：≥16GB DDR4 内存，插槽数量≥2; ★4. 硬盘：≥512GB M.2 PCIe NVMe 固态硬盘；支持机械硬盘扩展；支持 SSD+HDD 硬盘混合模式使用; ▲5. 显卡：满足项目整体运行的目的下≥集成高性能显卡; 6. 网卡：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网卡; ★7. 接口：前置：4×USB3.0、2×USB2.0、1 个麦克风独立插孔、1 个耳机 / 麦克风 combo 二合一插孔；后置：4×USB2.0、1×RS232 串口、1×VGA、1×HDMI、1×DP、1×RJ-45 网口、耳机、麦克风、Line-in 线性输入接口。 8. 声卡：集成声卡芯片，支持 5.1 声道; 9. 键鼠：同品牌 USB 有线键盘、光电鼠标; ★10. 机箱电源：110V/220V 宽电压，额定功率≥300W 电源；机箱容积≥15L；支持机箱内部温度监测，可通过配套管理软件或 BIOS 查看机箱温度，保障设备安全运行; ▲11. 插槽：1 个 PCIe x16，1 个 PCIe x1，1 个 M.2，4 个 SATA 接口; ▲12. 操作系统：正版 Win11 专业版操作系统; ★13、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 3C 证书; ▲14. 稳定性认证：MTBF≥60 万小时，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5. 易用性：支持机房批量部署，具备网络同传功能，满足多台机器同时安装部署；具备固态机械双硬盘同传保护、高速同传、增量同传、断点续传、硬件资产管理、上网黑白名单管理、一键恢复、软件自动批量注册及加密传输等功能。允许采用原厂配套同传软件或 BIOS 底层硬件同传，功能全部满足即可。 16. 显示器：同品牌显示屏尺寸≥23.8 英寸液晶设备（★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分辨率≥1920x1080、刷新率≥100Hz，VGA+HDMI 视频输入接口，配套原厂信号线，具备 VESA 标准安装孔。			
2	课堂桌椅	▲1.桌子尺寸≥长 1200×宽 600×高 750mm，桌面采用 25mm 厚三聚氰胺板，板材达到 E0 级及以上，桌腿采用 40*40mm 钢管，壁厚≥1.2mm;	6套	工业	

		▲2.一张桌子适配 2 张钢木方凳，单张凳子尺寸（长宽高）≥300×300×450mm，采用 15 mm 厚三聚氰胺板，边缘经（圆角/封边）处理，符合环保标准，采用 30*30mm 钢管框架，壁厚≥1.2mm；表面经（静电喷塑/防锈烤漆）处理，凳腿底部配备防滑耐磨脚垫。			
3	教学讲台	▲桌子尺寸（长宽高）≥1100*780*1000（mm），具有集成中控面板媒体设备操作功能。可在教师电脑关机情况下独立完成广播、对讲、点名、示范等常规语音教学功能。 1.材料选用全新的 1.0mm-1.2mm 正规冷轧钢板（电镀工艺），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防腐防锈耐磨，使用寿命长。 2.盖板由路轨推拉和折叠相结合，使用方便整洁。 3.整体造型设计以人为本，边角采用圆弧过渡。 4.接口配制齐备：电源、笔记本电脑 VGA、HDMI、音频、网口、USB	1套	工业	
4	智慧黑板	一、整机要求 1.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屏幕边缘采用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宽≥4200mm，高≥1200mm，厚≤120mm。屏幕采用≥86 英寸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 ▲2.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性能不低于 Android14，主频≥1.8GHz，内存≥2GB，存储空间≥8GB。 ▲3. 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双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触控书写功能集成预测算法，在书写速度≥50cm/s，支持提笔书写、触摸压力感应、手笔分离功能。 4. 整机显示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需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E≤5。支持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高光 / 阴影。 ▲5. 整机支持蓝牙≥5.2 标准，内置 WiFi6 无线网卡（不接受外接网卡）；在 Android 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16 个，在 Windows 系统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8 个。 6. 整机支持无线投屏功能；	1套	工业	

		7.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wifi 直联等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二、扬声器与摄像头 ▲1.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55W。内置非独立外扩展≥4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160°，拾音距离≥10m。 2. 支持标准、听力、观影音效模式，可适配不同教学场景音效。 ▲3.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有效像素≥1200 万。视场角≥120 度，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图片和视频；在清晰度为 3840*2160（4K）分辨率下，支持 30 帧的视频输出，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整机支持身份登录功能，登录后自动获取个人云端教学课件列表，打开教学白板软件时可跳过软件自带登录步骤。 三、OPS 模块 ★1. 处理器：Intel 第 12 代 i5 及以上或同等级性能 CPU，内存≥8G，硬盘≥256GSSD 固态硬盘； 2.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3 路 USB、≥1 路 HDMI。			
5	音响	▲1.音箱类型两分频无源全频音箱 2.驱动器HF：3″ ×1纸盆高频驱动单元 3.LF：6.5″ ×2中低频驱动单元分频点内置两分频60HZ-18KHZ 4.材质≥15mm中纤维密度板 5.表面处理箱体白色聚亚胺脂喷涂 6.面网黑色多孔喷粉钢网和透声的音箱网布音箱功率额定功率RMS150W 7.连续功率200W最大功率250W 8.灵敏度（1W/1M）90dbSPL 9.最大声压级：113dbSPL	2套	工业	

		10.额定阻抗（单只）8Ω 音响安装方式包含壁挂、吊装、吸顶各类安装所需辅材、施工调试，最终安装形式以采购人现场确认为准，不另计费			
6	后级功率放大器	1.内置24BitA/D、D/A转换;24位DSP处理器，48KHz高速采样。 2.全自动化操作的工作方式， 3.内置自适应动态噪声滤波器，可滤掉现场环境的背景噪声但不影响语音信号高质量的传送。提高信噪比，改善音质。 4.内置AGC自动增益控制，可以获得到清晰、持续平稳的语音信号。 5.内置数字高低通调节控制，可限制语音频响。 6.内置数字智能调校:可提高拾音的距离。 7.内置10段图示均衡器:频率控制更精确。 8.内置人声激励功能，可提升语音清晰度。 9.带音乐自动优先、特定通道话筒自动优先功能。 10.屏幕尺寸：≥2.4寸彩色显示屏 11.话筒供电：48V幻象电源 12.话筒输入电平：-57dBu——12dBu 13.麦克风输入：≥5路平衡麦克风接口，≥1路卡侬接头 14.音频输入：RCA立体声输入≥2组，≥1路3.5输入 15.录音输出：RCA立体声输出≥2组 16.控制接口：支持RS232/RS485通信及告警输入输出功能接口≥1个，USB接口≥1个，RJ45接口≥1个 17.功率：≥4X150W/8Ω 18.功放输入灵敏度：0.775V 19.频率响应（直通频响 30Hz-20kHz.反馈抑制频响 50Hz-16KHz)+/-1dB	2台	工业	

7	麦克风	1.换能方式:电容式 2.指向特性:单一指向性 3.频率响应:100Hz-20KHz 4.灵敏度:近距≥-45dB、远距≥-38dB 5.供电电压: 48V、DC1.5V供电 6.输出阻抗(欧姆):近2.3kΩ远距1kΩ 7.咪管规格: 22*360mm 8.咪线长度、配置: 8米单芯、卡龙母+卡龙公 9.输出: 平衡输出	2个	工业	
8	路由器	1.设备支持WAN口≥2*GE，LAN口≥3*GE，LAN/WAN≥2*GE，USB3.0≥1个 ▲2.带机量≥150 3.适用带宽≥1Gb 4.内存≥256Mb 5.NAT会话数≥4万 6.内置无线控制器功能，支持管理AP，最大支持管理32个AP 7.支持IPSec VPN，吞吐可达100Mbps，支持隧道数≥100 8.支持固定IP地址、DHCP自动获取地址、PPPoE拨号等多种方式，支持链路状态检测功能，支持ICMP、DNS、NTP等检测方式，支持静态路由和策略路由 9.支持端口划分VLAN，中小场景节省交换机成本 10.支持MAC地址学习、广播风暴抑制、流量镜像功能	1个	工业	
9	网关	2. 1.协议支持: 蓝牙、Wi-Fi 2.接口: 以太网、USB 3.平台: 支持多平台接入，兼容主流物联网平台	1个	工业	

		4.万物互联：可以与各种不同平台的智能设备无缝连接，无论是灯具还是插座，网关都能够与它们进行互联，提供统一的控制和管理 ▲5.网络覆盖宽广：流畅连接无阻碍，通信信号无明显衰减，在空旷地带，网关和子设备最远有效控制距离≥50m			
11	48口交换机	1.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108Mpps。 ▲2.端口类型≥48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1000Base-XSFP光口。 3.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MAC地址深度≥16K。 4.支持端口自环检测，可防止数据环路引起广播风暴 5.支持端口限速以及流限速功能，防止恶意侵占网络带宽。 6.支持1EEE802.3ad，支持动态链路聚合LACP 7.支持SNMPV1/2/3管理方式 8.支持风暴抑制，包括广播抑制、单播抑制和组播抑制 9.支持SP/WRR/SP+WRR队列调度算法 10.支持ARP入侵检测功能，拥有安全功能，保障网络安全 ▲11.所投交换机支持智能管理平台统一运维管理 ▲12.支持丰富的 IPv6 业务特性及多种 IPv6 管理手段，支持 IPv6 静态路由、DHCPv6、IPv6 ACL;支持 SSH、Web、SNMP 等多种远程管理方式	1个	工业	
12	3P空调	▲1.柜机，适用面积：制热≥30㎡，制冷≥33㎡（限定房高3米以下），能效等级二级能效 2.制冷功率≥2350W 3.扫风方式：上下扫风 4.电压/频率：220V/50Hz 5.内机机身尺寸（长宽高）≥506*1765*302mm 6.外机尺寸≥889*643*355mm ★7.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 3C 强制认证证书。	1套	工业	

注:

1.带“▲”为非实质性参数（重要参数），投标人需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中的相关要求做出响应。

2.带“★”为实质性参数，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3.带“●”为核心产品。

4.未进行任何标记的参数为一般参数。

5.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的（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6.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强制性采购产品（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对得分相同（最低评标价法中价格相同）并能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采取优先采购。

7.采购标的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产品目录中强制性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3C认证证。

二、商务需求

项目概述: 和田地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为打造集教学、实训、社会服务于一体的实训基地，聚焦电子商务、数字媒体专业，构建智能运营、直播营销、内容创作、产业等四大实训区域，配套高性能硬件设备与专业实训软件，覆盖软硬件采购、安装、调试等。

1.供货时间、地点

供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设备安装、系统调试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现场安装调试

2.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预付合同款的 40%; 货到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剩余金额。

3.安装要求

1）满足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中的要求。

2)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安装完成时间: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4）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装修阶段的方案对接、现场设计及设备配套调试工作，保障工程整体推进。

4.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1）所有设备均需提供三年免费质保（自供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投标文件中若承诺有额外增加的质保年限，以中标人承诺质保年限为准。

2）保质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 60 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的一切故障，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包括配件费、人工费、差旅费。

3）中标人应有完善售后服务体系。

5.培训要求

1）中标人应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进行培训，直至能够熟练操作为止。

2)中标人应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

3)投标人应对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地点、人数、时间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

6.验收要求

1）采购人不再另支付其它任何运输、安装、调试、检测等所需的费用。

2）项目设备安装调试，采购人将按规定对货物的品牌、外观、规格、参数配置、数量、配件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运行状况、技术资料及其他进行验收。

3）如发生所供设备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设备不符，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4）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标准部分所规定的全部功能。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中标人负责包退、包换，因此而涉及的全部违约责任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相关要求

1.1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标因素

1.2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招标报价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招标报价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招标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2.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2.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2.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2.4 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2.5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3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执行。

1.3.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4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数四舍五入）。

1.5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标方法。

3.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

（1）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非强制性采购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在综合评分法项目中，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人，对提供清单中非强制性采购产品的相关认证证书的投标人，可优先选择。

·在最低评标价法项目中，最终报价相同的投标人，提供清单中非强制性采购产品的相关认证证书的投标人，可优先选择。

3.4本国产品认定标准的相关规定及扣除标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4.政府采购异常低价的说明: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

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 65%;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 65%;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5. 评标细则

5.1 资格性审查

类别	评分点	评标内容	评标意见（是否通过）	
			是	否
资格性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营业执照及有效期内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授权委托人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应为有效期内证件）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自然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 2.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单位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提供近1年内或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新成立不满1年的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 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印证资料	1.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现场查询“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注：1.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不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2.此项内容由相关人员现场查询。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内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2.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注:1.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近1个月新成立企业及自然人无需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审查汇总结果（通过/不通过）	
备注：1.以上条款均为有效期内通过年度年检或复审的证书。 2.相关证件原件在年检期间或者确因特殊情况不能提供原件，则须提供相应的有效证明材料（由政府主管部门出具并加盖其公章的证明原件或政府以正式文件官方发布的有效证明），否则其投标无效。 3.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资格审查小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为无效响应处理，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投标文件。	

5.2 符合性审查

类别	评分点	评标内容	评标意见（是否通过）	
			是	否
符合性审查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需满足3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签署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签字、盖章。		
	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	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设置最高限价的，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不得含有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中不得含有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含政府采购政策需落实的内容），且需提供《所供货物（服务）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承诺函》及满足采购需求货物（服务）内容的相关资料。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投标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皆做出投标响应（包含响应承诺函、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说明表和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说明表等内容）。		
	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	1.投标人需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		

	规行为	书》，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2.评标委员会发现是否存在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审查汇总结果（通过/不通过）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为无效响应处理，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投标文件。				

5.3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要求	标准分值
一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分得满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分值，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0分
二	商务因素评审	类似业绩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商需提供近三年（2023年8月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项得3分，最高得9分。 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合同须包含关键页（含合同首页、标的内容页、签署时间页、双方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9分
		项目团队人员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持有中级及以上电子商务师、互联网营销师有效职业技能证书，每提供1个有效证书的得3分，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一人多证不累计得分。	6分
		投标人服务承诺	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内容包含： 1.明确7×24小时服务热线，且承诺接到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或远程解决）的得6分； 2.明确7×24小时服务热线，且承诺接到故障通知后6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或远程解决）的得4分； 3.明确7×24小时服务热线，且承诺接到故障通知后6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或远程解决）的得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6分
		技术参数及性能	根据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标“▲”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3分，每有1项标记“▲”参数负偏离扣0.3分，扣完为止。	33分

三	技术因素评审	供货方案	投标人需提供供货方案，内容包含: ①提供明确到周/日的供货进度计划表，且满足招标文件交货期要求; ②明确包装标准、运输方式、到货验收流程; ③明确现场安装、调试人员数量、岗位分工及到岗时间; ④提供安装调试步骤、测试标准、验收流程。 **1.以上内容全部包含得4分，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内容无缺陷得4分，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扣完为止;** **3.未提供，不得分。**	8分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需提供供货方案，内容包含: ①明确售后服务团队架构、人员数量及岗位职责，配置完整; ②提供用户培训计划（含培训内容、时长、人数）及日常运维巡检方案。 **1.以上内容全部包含得2分，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内容无缺陷得6分，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扣完为止;** **3.未提供，不得分。**	8分

第五章　签订合同及合同范本

1.签订合同

1.1 根据《关于加强和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购〔2025〕6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要依法及时签订和执行采购合同，原则上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最长不得超过30日。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供应商不得违规转包政府采购合同。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4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当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采购人支持投标人按照自治区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2]17号）规定享受信用融资政策。如投标人按照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合作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采购人承诺无条件允许投标人将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号变更为相应贷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账号，为信用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便利。变更账号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

信用融资平台备案锁定。

1.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9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货物质量与验收

3.1 招标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以《项目验收报告单》为准）。如对货物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3.2 货物制造完毕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能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3.3 货物的表面涂漆颜色：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商定。

3.4 货物包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4.合同范本格式

本合同□是/☑否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 金额：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_____，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_____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_____（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_____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

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三、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

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及索引

序号	分类	文件名称	页码	该文件总页数	备注
1	资格性审查部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营业执照及有效期内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授权委托人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应为有效期内证件）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自然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 2.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单位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	必须提供
2		投标人需提供近1年内或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新成立不满1年的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 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	……	必须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	必须提供
4		1.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现场查询“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注：1.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不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2.此项内容由相关人员现场查询。	……	……	必须提供
		1.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内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2.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	……	

5		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注：1.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近1个月新成立企业及自然人无需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必须提供
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自身情况提供
7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人根据所投产品实际情况提供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1.分包意向协议书;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监狱企业证明; 4.联合投标协议书; 5.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	……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自身情况提供
9	符合性审查部分	开启投标文件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	……	必须提供
10		投标文件中的附加条件（如有）	……	……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自身情况提供
1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含政府采购政策需落实的内容），且需提供《所供货物（服务）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承诺函》及满足采购需求货物（服务）内容的相关资料。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	……	必须提供
1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皆做出投标响应（包含投标承诺函、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说明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说明表）。	……	……	必须提供
13		需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	……	必须提供
1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及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材料	……	……	
15	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及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材料	……	……	

注：该目录为方便评标委员会查找相关证明文件及评审条件，应尽可能的详细、清晰，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补充完善；投标文件的编制顺序应按此表顺序，并连续编排页码(扫描可以采用页码机加盖页码)。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营业执照及有效期内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授权委托人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应为有效期内证件）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与招标需提供自然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统一格式）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类型：_____

住　　所：_____

成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统一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_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委托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投标人授权委托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_月___日有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企业（盖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可以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上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并作如下声明:

（一）我公司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二）我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我公司承诺: 若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不存在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情形。

（五）我公司承诺: 本项目标的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知识产权（含该作品的著作权及版权）或专利归作者我公司所有。本项目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我公司承担对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含该作品的著作权及版权）或专利的侵权责任，以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我公司自行负责。

（六）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提供近1年内或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新成立不满1年的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

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附件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统一格式）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全称）收到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后，在完全理解该项目采购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的基础上，决定参加此次招标活动。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

同时，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 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 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 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三、我方承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传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现场查询“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注：1.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不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2.此项内容由相关人员现场查询。

附件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内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2.投标人需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注：1.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近 1 个月新成立企业及自然人无需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附件 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1），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2），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标的名称 3），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注：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列明的采购标的物”逐一列明相关信息，不得缺项，否则此函将视为无效）

以上供应商，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填的是产品清单的名称；“制造商”填的是生产厂家的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的是生产厂家的数据；“所属行业”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3.《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附件 7: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8:

分包意向协议（若有，统一格式）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达成分包意向，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意向如下:

一、分包意向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为投标方、（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为分包意向投标人，（甲公司全称）以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若中标，（甲公司全称）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承接分包意向的各投标人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分包合同。（甲公司全称）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如中标，分包投标人分别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分包部分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2.分包意向投标人 1（公司全称） 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

3.分包意向投标人 2（公司全称） 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合同总金额 _____%的工作内容。

4.分包意向投标人 3（公司全称） 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

…

三、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请填写：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分包中有中小企业时适用）

四、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甲

公司全称）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如中标，分包意向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终止本意向协议。

六、本意向书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意向书正本一式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份，（甲公司全称）及各分包意向投标人各一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乙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 各方成员应在本意向书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意向书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统一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若有，格式自拟)

注：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统一格式）

甲方:

乙方:

（如果有，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投标_____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_____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内容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投标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投标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注：联合体涉及中小微企业的，应明确各自承担的比例。）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　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统一格式）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甲方名称）与_____（乙方名称）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现授权_____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启投标文件、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联合投标代理人：　　（印章）

日期：年月日　　日期：年月日

甲方名称：_____（公章）　　乙方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日期：年月日

投标文件

符合性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单位：元）	小写: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供货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说明：1、投标人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本项目实施期间的所有含税费用，并作为评标及定标的依据。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统一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型号和规格	制造商名称（国别/地区）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								
¥:　　元									

说明：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开启投标文件一览表》报价一致。

3.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投标招标文件。

4.投标人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5.投标人需明确所投产品详细参数（除易损件、备品备件或产品本身具有不确定性等因素的货物外），不得完全套用、复制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除可澄清的情形外）。

6.投标人需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格式内容进行报价，将产品的品牌型号在分项报价表中、参数偏离表中明确并规范填写，严禁填写“定制”、“按实际情况制作”等模糊内容，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除可澄清的情形外）。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 月____ 日

附件 10:

投标文件中的附加条件（如有、格式自拟）

附件 11:

所供货物（服务）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承诺函（统一格式）

致: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我公司承诺为本项目提供货物（服务）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存在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满足采购需求货物（服务)内容的相关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2:

投标承诺函（统一格式）

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投标人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在开启投标文件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全部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报价见开启投标文件一览表。

4、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5、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投标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以及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投标将被拒绝。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承诺：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提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

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我方承诺：参加此项目招标活动的一切费用，均由我方自行承担。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商务条款投标及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投标人的相关说明或原因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说明: 1、投标人需逐项（所有商务条款）填写《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说明表》（包括正偏离、无偏离和负偏离），否则视为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除可澄清的情形外）。

2、商务条款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三章采购需求等内容。

3、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参数投标及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投标人相关说明或原因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说明：1、投标人需逐项（所有技术条款）填写《技术参数投标及偏离说明表》（包括正偏离、无偏离和负偏离），否则可能视为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除可澄清的情形外）。

2、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3、投标人需明确所投产品详细参数（除易损件、备品备件或产品本身具有不确定性等因素的货物外），不得完全套用、复制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所列技术参数均基于实际产品性能如实填写，不得对招标要求进行复制或套用。各项指标响应清晰明确，无模糊表述或范围性描述。对于存在差异的技术条款，需标注为正偏离或负偏离，并附详细说明。所有响应内容均可在投标文件对应页码中查证，确保真实、准确、可追溯。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3: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统一格式）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特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愿承担直接责任人员的一切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4:

商务部分资料清单

由各投标人根据实际需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评标。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相关商务要求提供资料及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材料。

2.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其他商务文件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格式自拟）。

业绩一览表（若有）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内容	用户盖章的成功履行合同的相关证明材料页码

备注：若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应提供投标人商务部分要求的其他商务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综合评分表”。

2.原件、扫描件上均应电子签章（单位），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电子签章，需要扫描签字上传。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5:

技术部分资料清单

由各投标人根据实际需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评标。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相关技术要求提供资料及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材料。

2.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其他技术文件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格式自拟）。